

## 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ST 天润”或“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4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公司部关注函〔2021〕第 347 号），收到关注函后，公司及时组织相关人员对关注函提出的问题进行了认真的核查及落实，现回复如下：

2021 年 9 月 30 日，你公司披露《关于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和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称，你公司在对全资子公司上海点点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实施内部审计过程中发现存在控股股东及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情形，占用金额为 1500 万元，截至公告披露日尚未偿还。我部对此表示高度关注。请你公司认真自查并补充说明以下内容：

- 1、请详细披露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占用时间、金额、主体、形成方式、原因、资金划转的审批人员及决策过程等，并说明你公司是否已就相关事项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回复】：**

购买时间	2018 年 10 月 30 日
金额	1500 万
主体	上海点点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形成方式及原因	上海点点乐购买上海长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发行的理财产品，为期 365 天的长典教育私募基金
资金划转的审批人员及决策过程	长典基金的购买过程：2018 年 10 月 30 日汪世俊（时任点点乐总经理）发送电子邮件告知江峰（公司时任总经理兼点点乐董事长）上海点点乐计划购买理财产品，江峰以邮件的方

<p>式回复同意购买。除此之外，理财产品合同内容及合同的签署，理财产品后续是否认购，汪世俊都没有主动汇报过，上市公司无法得知该理财产品是否完成了认购以及后续的相关情况；直到 2019 年二月底，湖南省证监局对上海点点乐进行现场检查中发现上海点点乐已经购买了该基金，但上海点点乐也未向公司提供详细资料，考虑到当时上海点点乐已处于失控状态，公司未进行信息披露。</p> <p>2021 年 8 月 25 日，上市公司收回对全资子公司上海点点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控制权后组织了相关人员对其实施了内部审计，在审计过程中发现上海点点乐于 2018 年 10 月 30 日认购了期限为 365 天的长典教育私募基金 1500 万元，由点点乐总经办胡昆申请，点点乐总经理汪世俊批示，同时汪世俊邮件告知江峰，江峰邮件回复同意购买此产品，点点乐财务支付购买。内部审计期间点点乐财务提供的移交清单中只有支付凭据，没有购买协议或合同。至今未赎回，对上市公司形成了一笔新的控股股东及其附属企业的资金占用。</p>
--

**2、请你公司说明解决资金占用的具体措施和预计时间，并结合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的财务状况说明解决方案是否具有可行性。**

**【回复】：**

公司正积极督促控股股东结合自身实际，制定出有效可行的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股权转让、资产重组、债务重组和合法借款等多种形式积极筹措资金，解决资金占用的情况，从而降低给公司可能带来的风险。

恒润华创和恒润互兴名下的实物资产均被用于借款抵押或担保，且因为诉讼被冻结，难以自由处置变现，同时，受诉讼影响，恒润华创和恒润互兴无法吸收新的外部融资，恒润华创暂不能确定偿还此笔资金占用的时间。

3、请你公司全面自查是否存在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资金占用、违规担保、重大诉讼仲裁、账户冻结、股份冻结、债务逾期、关联交易等，如存在，请补充披露。

【回复】：

我公司与广州美莱医疗美容门诊部有限公司（简称：美莱医院）的物业租赁业务，美莱医院自2020年7月起至今欠缴我公司16个月的租金，共计24,032,432元。其原因系广州体育学院（简称：广州体院）起诉广东恒润华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简称：恒润华创）、第三人美莱医院、第三人我公司租赁合同纠纷案的影响。

2020年10月15日收到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2019）粤0106民初20813号民事判决书及2021年4月20日收到广州中级人民法院（2021）年粤01民终2623号民事判决书，判决：1、恒润华创向广州体院支付2018年3月21日起至2020年10月20日期间租金及管理费11,175,711.8元及迟延支付上述租金及管理费的违约金；2、恒润华创向广州体院支付诚意金175,373元及迟延支付诚意金的违约金。

在未收到租金期间，我公司一直与美莱医院交涉缴付租金事宜，并于2021年6月4日我公司委派广东法制盛邦律师事务所李修蛟律师向美莱医院发出《律师函》：向美莱医院催收2020年7月至2021年6月欠缴的租金。

同时于2021年5月、6月、10月8日、10月18日收到美莱医院的《告知函》，告知我公司：

一、恒润华创从2018年3月21日起至2020年10月20日期间欠付广州体院租金及管理费，导致广州体院起诉，并将美莱医院列为第三人，基于法院要求美莱医院在该案中已经交付了22,351,423.60元到天河法院监管。并称若非美莱医院代为垫付恒润华创所欠付广州体院的租金和管理费以及违约金等费用，恒润华创与广州体院签订的《广州市房屋租赁合同》相关合同均被判令解除。基于此

情况，恒润华创和我公司均同意并确认由美莱医院作为次承租人代垫恒润华创所欠付广州体院的租金、管理费和违约金。恒润华创 2018 年 3 月 21 日起至 2020 年 10 月 20 日期间欠付广州体院的租金及管理费 11,175,711.8 元及违约金 1,382,535.20 元合计 12,558,247 元已通过法院划转给广州体院。

二、美莱医院第二次于 2021 年 10 月 9 日已经代恒润华创将自 2020 年 10 月 21 日起到 2021 年 9 月 20 日期间欠付广州体院租金及管理费 4,097,761.03 元支付给广州体院。

三、美莱医院第三次于 2021 年 10 月 9 日已经代恒润华创将欠广州体院 2021 年 9 月 21 日起到 2021 年 10 月 20 日的租金及管理费 372,523.73 元支付给广州体院。

四、本次诉讼相关所有费用均由恒润华创承担，美莱医院将在应付我公司租金中扣除。所有费用包括参与本案的律师费 639,658 元及美莱医院代垫资金 22,351,423.60 元的资金成本 276,644.01 元均由恒润华创承担，美莱医院将在应付我公司 2020 年 7 月到 2021 年 9 月的租金中扣除。

五、自 2021 年 10 月开始，美莱医院将代恒润华创支付应付广州体院的每月租金，剩余的租金按月支付给我公司。

截止目前，我公司尚未收到美莱医院欠缴的租金。

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9 日对上述事项进行了披露，除上述事项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资金占用、违规担保、重大诉讼仲裁、账户冻结、股份冻结、债务逾期、关联交易等。

特此公告！

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九日